

一次轻率的旅行： 凯瑟琳·曼斯菲尔德的一生

[新西兰] 安东尼·阿尔伯斯著



*Yet a little time for sorrow—
I'll be more decayed tomorrow.
Slow and sweet Decomposition,
Sloth and softest Inanition
Stealtbily I feel you grow;
And the still diminished glow
Welcome, as I watch my verse
Retrogressively grow worse;
Till at last my senses balked
Tell me that enough I've talked,—
Sink me to my settled term,—
Time for silence and the Worm!*

[新西兰] 安东尼·阿尔伯斯著

一次轻率的旅行： 凯瑟琳·曼斯菲尔德的一生

冯洁音 译



知识出版社·上海

沪新登字 402 号

The Life of Katherine Mansfield

Antony Alpers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82

(本书据牛津大学出版社1982年版译出)

一次轻率的旅行：凯瑟琳·曼斯菲尔德一生

〔新西兰〕安东尼·阿尔伯斯 著

冯洁音 译

知识出版社出版发行

(沪 版)

(上海古北路 650 号 邮政编码 200335)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经销 上海百科印刷厂印刷

开本 787×1092 毫米 1/32 印张 13.125 插页 2 字数 280,000

1993 年 6 月第 1 版 1993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5,000

ISBN 7-5015-5514-1/I·36

定价：6.90 元

译者序

凯瑟琳·曼斯菲尔德是世界近代文学史上享有“短篇小说大师”称号的一位女性作家。她1888年10月出生于新西兰一个中产阶级家庭，父亲是一家进出口公司的股东，母亲受过良好的教育。曼斯菲尔德从小生活在一种颇为开放的气氛中，与他们家来往的人各色不等。父亲这一辈的亲戚中有当时较有名气的作家、艺术家，他们都对凯瑟琳选择将来的生活道路起了不小的影响。由于父亲整日忙于事务，母亲只关心丈夫的生活，却不爱自己的孩子，因而凯瑟琳有机会与其他不同阶层的人(如花匠等)打交道，同时也使她养成了爱好读书、思索的习惯。

曼斯菲尔德15岁时进入伦敦皇家学院读书。父母亲的愿望是把她培养成一位受过高等教育的妇女，以便将来能缔结一桩门当户对的婚姻。在维多利亚时代^①，中产阶级的妇女除了结婚或当家庭教师外，是没有其他职业可以寻求的。

学校的气氛过于严肃，但也不乏有趣的教师，他们把当时被视为异端的易卜生^②、王尔德^③、瓦莱里^④等人的作品介

① 指英国女王维多利亚(1819~1901)在位时期，时当1837~1901年。——译注

② 易卜生(1828~1906)，挪威剧作家。代表作有《玩偶之家》《觊觎王位的人》等。——译注

③ 王尔德(1856~1900)，英国唯美主义作家。著有童话《快乐王子》、小说《陶连·格雷的画像》、剧本《少奶奶的扇子》等。——译注

④ 瓦莱里(1871~1945)，法国诗人、评论家、思想家。主要著述有诗歌《幻美集》、札记《杂文集》及文艺理论《达·芬奇方法引论》等。——译注

DK07/14

绍给曼斯菲尔德，大大扩展了她的眼界。

曼斯菲尔德的原则是不惜一切代价体验生活。她的第一次恋爱是16岁时在从英国回新西兰的途中，与一位英国板球运动员的邂逅，这位漂亮的英国人“见过那么多世面，能征服他多么了不起。”这次罗曼史也许在曼斯菲尔德看来完全正常健康，但却在她家中引起了不小的恐慌，也是以后家庭与她日益疏远，直至完全断绝来往的开端。

20岁时，凯瑟琳已写了不少精彩的短篇小说，成为引人注目的人物，用她自己的话来说，她用“生命换来了现在的声誉”，因为她已经“体验过该体验的一切了”。

1909年，曼斯菲尔德同一位小提琴手结婚，不是出于爱情，而是因为她需要一个自己的家，以摆脱父母亲对自己的控制。这次婚姻是一个悲剧，婚礼的当天夜晚，她就不辞而别。这以后凯瑟琳以各种不同方式谋生，当过巡回演出剧团的大提琴手，后来做杂志的撰稿人，其间自然少不了接连不断的恋爱事件。

1912年是曼斯菲尔德生活的一个转折点。她遇见了《韵律》杂志主编，年仅22岁的作家，牛津大学生J.M.默里^①，从而成为《韵律》杂志的固定撰稿人，她和默里的关系也从友谊发展为爱情。他们的爱情关系维持了9年，最后结为夫妻。遗憾的是婚后不到一年，曼斯菲尔德就因患肺病去世。虽然她十分热爱默里，但这种爱情并不妨碍她与许多其他男人保持

^① J.M.默里(1889~1957)，英国记者、评论家。在牛津大学读书时，开始办《韵律》杂志，并开始了他的写作生涯。以后，又先后担任过《雅典娜神庙》《埃德尔菲》两刊物的编辑。他的主要作品有《凯瑟琳·曼斯菲尔德和其他一些文学人物》《女人之子，D.H.劳伦斯的故事》，以及自传《处在两个世界间》等。——译注

与发展亲密关系。

曼斯菲尔德才华横溢，一生交游广泛，D.H.劳伦斯^①、伯特兰·罗素^②、维吉尼亚·吴尔夫^③都是她的朋友，劳伦斯曾把她作为自己的小说《恋爱中的妇女》中女主角戈珍的原型。曼斯菲尔擅长创作短篇小说，她的作品以细致的观察、入微的心理描写取胜，在这方面连心理描写大师维吉尼亚·吴尔夫也自叹不如。她的作品及其创作手法在世界文坛上均产生了较大影响，如荣获1991年诺贝尔文学奖的南非女作家内丁·戈迪默身上就有她的影子，人们曾誉之为“南非的凯瑟琳·曼斯菲尔德”（引见《参考消息》，1991年10月6日）。

更值得一提的是，70年前，我国近代著名诗人徐志摩留学英国时，曾慕名专诚拜访了当时还在伦敦的曼斯菲尔德，双方虽只晤谈20分钟，但彼此都留下了深刻印象。后来，当曼斯菲尔德病故的噩耗传至徐志摩耳中时，他内心十分悲痛，为世界文坛失去这样一位才女而惋惜，并情不自禁地将自己的哀思化成了感人的诗句^④：

① D.H.劳伦斯(1885~1930)，英国作家。他是20世纪最有争议的著名作家之一，所作《彩虹》《恋爱中的女人》《儿子与情人》《查太莱夫人的情人》等长篇小说，都以婚姻中的男女关系为主题，观点新颖脱俗，皆在文坛及社会上产生巨大影响。——译注

② 伯特兰·罗素(1872~1970)，英国学者。他是20世纪最有影响的学者之一，治学范围涉及数学及文史哲多方面学科领域；且皆有不少成就。他还是著名的社会活动家。1950年，罗素荣获诺贝尔文学奖。——译注

③ 维吉尼亚·吴尔夫(1882~1941)，英国女作家。她是近代意识流小说创作的先驱者之一，代表作有《雅各的房间》《远航》《海浪》等。——译注

④ 该诗名为《哀曼殊斐儿》，请参见《徐志摩诗集》P.252至P.254(四川人民出版社，1981年)。

我昨夜梦入幽谷，
听子规在百合丛中泣血；
我昨夜梦登高峰，
见一颗光明泪自天堕落。……

我与你虽仅一度相见——
但那二十分不死的时间！
谁能信你那仙姿灵态，
竟已朝雾似的永别人间？……

曼斯菲尔德逝世过早，也许是她所过的那种精神上激动不安、感情上充满狂风骤雨般的生活过早地消耗了她的生命，然而，正是这种丰富多采的生活才使她成为与众不同的女作家，因为她把一生的经历全部编织成了一篇篇精彩的故事。

《凯瑟琳·曼斯菲尔德的一生》(本书原名)是新西兰作家安东尼·阿尔伯斯为她写的传记，曾荣获1981年新西兰全国非小说图书大奖。本书真实地记述了凯瑟琳·曼斯菲尔德的一生，以材料翔实、描写生动有趣见长。

此书最初于1980年由乔森纳·开普公司出版，牛津大学出版社1982年再版，美国印刷。

需要说明的是，为了便于读者阅读，译者在不影响本书主旨的前提下，对原著作了少许技术处理，删去了一些繁琐的考证过程、无谓的议论评述。同时，对原著中出现的不少人物、书刊、事件、团体等，也都作了尽可能的注释。因水平所限，译稿可能还存在一些问题，诚望广大读者批评指正。

译者 1991年秋

目 录

出生地·····	1
伦敦皇家学院·····	24
回到惠灵顿·····	46
1908年, 比切姆公寓·····	74
1909年, “波登太太”·····	97
《新时代》杂志·····	119
1912年, 《韵律》杂志·····	142
《蓝色评论》·····	168
一次轻率的旅行·····	179
阿卡西亚路和波琳别墅·····	198
1916年, 康沃尔·····	217
高尔街和佳星顿·····	235
在切尔西的工作室·····	256
凯瑟琳和维吉尼亚, 1917~1923年·····	267
1918年, 在班达尔·····	281
等待“大象”·····	298
文学协会·····	312
战胜个人·····	330
蒙大拿的小木屋·····	358

寻求奇迹.....	370
去枫丹白露.....	386
后事.....	408

出生地

我们来到人间，偶然诞生在一个地方，这无关紧要；久而久之，我们才在心中形成自己真正的出生地，因此，也许要回顾以往，我们才能知道，才能一天比一天更肯定自己诞生于何处。有些人精神上的出生地与护照上写的恰好吻合，能同外界达到如此的和谐一致将会是一种闻所未闻的幸福。

——R.M.里尔克①

1923年1月

凯瑟琳·曼斯菲尔德于1888年10月14日生于新西兰的惠灵顿。这么说似乎只是简单地陈述事实，丝毫没有文不对题，总而言之，这是一种展开故事的方式，从而能进一步叙述她的生平、艺术以及生活年代等等。然而这不能表达实际上那个星期天早晨，哈罗德·比切姆夫妇和他们的孩子所经历的一切，因为凯瑟琳·曼斯菲尔德不过是她19年以后才采用的笔名。我们几乎不能说凯瑟琳·曼斯菲尔德是那天出生的，人们不能回避这么一个事实，即她的故事一开始就很复杂

① 里尔克(1875~1926)，著名的德裔奥地利作家。他对20世纪的德语文学有卓越的贡献，代表作有《祈祷书》、《马利亚生平》等。——译注

——包括姓名本身的问题。

谈到她的父亲并没有什么困难。哈尔·比切姆^①是位雄心勃勃、精力充沛的年轻人，有着姜黄色头发，修剪得整整齐齐的红胡子，非常引人注目的蓝眼睛，他在一家老字号的进口公司工作。这家公司在惠灵顿码头有事务所和货栈，他18岁就开始为其效劳。尽管当时这块殖民地正因为轮船运输业的发达而日益繁荣昌盛，但公司业务却已处于停滞状态。经过11年的努力，他使公司恢复了活力，由于公司业务大量增加，老板让他成为自己的合伙人。当那天早晨他第三个女儿出世时，他还差一个月就满30岁了。

他那漂亮小巧、褐发褐眼的妻子身体有些病弱，风湿病时而发作。她比丈夫小6岁，对他充满爱情，但是讨厌每个月固定的日子里必须坐在饭桌旁丈夫身边，浏览所有的家务帐目，为每一个便士精打细算。她自己的野心是参加社交生活，尽管这个小城只有3万人口。

比切姆家在靠近港口的近郊桑顿造了一所木房子，同安妮的母亲戴尔太太以及两位姐姐凯蒂和贝尔^②一起搬进了新居。此时他们已有了两个女儿，家中尽是女人，该要一个儿子了。男主人目前还不是沃·姆·伯拉廷公司的老板，还没有开始“挣大钱”，但是老伯拉廷在英格兰去世意味着合伙人位置的空缺，再有一人去世，他就大权在握了，到那时他就可以成为首都几家公司的董事、港口董事会成员，锦绣前程将在眼前展开。哈尔·比切姆生于澳大利亚的一个金矿上，其

① 哈尔·比切姆即前文哈罗德·比切姆。——译注

② 安妮系凯瑟琳·曼斯菲尔德的母亲，凯蒂和贝尔则是她的姨妈。——译注

父亲生性喜欢东游西荡，但他绝不愿仿效父亲的榜样。也许惠灵顿上流社会永远不会忘记他的淘金者出身或比切姆太太出人望地的希望，但是最终他们将会拥有比弟纳柯里大道^①上那所盒式木屋大得多的住宅，可观的财富，国内的金融权力，爵士封号和贵族纹章，而登峰造极的则是比切姆70多岁时出版的《往事与追忆》，这本书红皮精装，饰有金色盾形纹章。虽然这一切在当时都尚属难以预测的未来，但至少从哈尔·比切姆的照片中能够看到一些迹象。1888年春天的这个星期日，全家人都焦急地盼望着一个儿子的出世。

一篇名为《生日》^②的短篇小说，写于21年之后，其中描述的情形在某种程度上与那天早晨的事实相符。毫无疑问是那所房子，屋后的栅栏紧靠一条布满蕨类植物的边缘，吊桥在几步之外，是男主人去请医生的必经之路。那天他紧张不安，连午饭也没来得及吃，这是第三个孩子的出生，好心的外祖母正准备当接生婆。小说中所有的角色都有德国人的姓名，这不过是一种掩饰，毫无顾忌地叙述事实才是她的目的。男主人来到医生家中：

“啊，比切姆，”医生拍去珠灰色背心上的面包屑，快乐地说道，“儿子和继承人迫不急待地要出世了吗？”

比切姆立刻精神振奋起来。天啊，儿子和继承人！他很高兴再次和男人打交道，这是个聪明人，每天都碰上这种事。

① 新西兰首都惠灵顿近郊桑顿一地名。——译注

② 凯瑟琳·曼斯菲尔德所著短篇小说之一。——译注

“但愿如此，大夫，”他笑着回答，拿起帽子，“母亲一大早就把我从床上拖起来，催我立刻来请您去。”

“马车很快就回来，同我一起乘车去，好吗？”

故事中是个男孩，但是那天坎普大夫举在手中的婴儿却是个女孩，像父亲一样结实健康，有着母亲一样的褐色头发和双眼，当然不能取男孩子的名字，于是被命名为凯什琳·曼斯菲尔德^①。“曼斯菲尔德是戴尔太太娘家的姓，代表着一种孩子后来感到自己从小就享有的爱。”

安妮·比切姆不会照料婴儿，孩子从一开始就由戴尔太太照看，成为奶奶的凯丝^②。她一周岁时母亲就随哈尔去英格兰公事旅行，这并未怎么影响她。安妮回来后又怀孕了，1890年10月11日给丈夫生了第四个孩子，又不是男孩，这个孩子染上了小儿霍乱，需要戴尔太太全力照看。1891年1月9日孩子死了，而此时凯丝已开始夜间做恶梦。她外表胖乎乎十分可爱，但却渐渐形成一种对外界缺乏安全感的性格，哪怕不睡觉时，对夜晚也怀有一种恐惧。

接下来的5年比切姆一家一直住在第纳柯里2号，房子正对着一座光秃秃的高山，山上过去曾覆盖着一片树林，但现在却拉拉杂杂地长着荆豆，散布着羊群。上世纪90年代的摄影家们曾拍摄过绿树成荫的桑顿全景，远处是码头和轮船，凯瑟琳的出生地隐约可见。事实上这条路顺着土地的一个大裂缝延伸，裂缝是一个巨大的地质断带层，凯瑟琳·曼斯菲尔德就出生于这个断带上。

① 凯什琳是幼年时的名字，以后改名为凯瑟琳。——译注

② 凯什琳的爱称。——译注

桑顿的房屋全是木质结构，座落于树丛中，彼此隔开一定距离，以免火灾蔓延。比切姆的房子比别家更为简朴，正方形，上下两层，唯一的装饰是门廊四面安装着玻璃。哈尔·比切姆每天从这儿徒步去海关码头的事务所办公，惠灵顿的晨风使他神清气爽。为了谋利，他十分重视对这块殖民地的货物供应，诸如：诺贝尔的炸药，享有“时代光明”之称的煤油，德累斯顿^①的钢琴，埃及香烟等等，总而言之，是所有为开发这片新殖民地，为那些远离中产阶级舒适生活所需的物品。这种生活本身也正在被渗透，这一点他女儿的观察更为细致入微。

近在咫尺的码头和轮船总在召唤人们离去，凯什琳半岁时就已熟悉了那儿的景色和气息。1889年，也许是复活节那天，家人携她渡过库克海峡^②去皮克顿小城拜访祖父母。祖父亚瑟·比切姆躺在床上，“像一只非常衰老、毫无睡意的鸟。”这个形象后来出现在她的故事《旅行》中。

他是一位非常重要的长辈。亚瑟·比切姆的某些性格特征丝毫不差地传给了他这位有名的孙女儿，她在自己写的最后一封信中还无可奈何地提到这些特征。

亚瑟年轻时是一个不可救药的流浪汉，到处寻求殖民地所能提供的种种坏运气，写些滑稽可笑的西部打油诗来嘲笑它们，如果对得上号的话，还用些拜伦^③式的诗句。他从不 在一个地方呆上几个月，总是卷起铺盖搬家，家里人早就摸

① 德国东南部一城市，是一座有着悠久歌剧传统的音乐城。——译注

② 连接新西兰南岛与北岛之间的水道。——译注

③ 乔治·戈登·拜伦(1788~1824)，英国杰出的浪漫主义诗人，《唐璜》为其代表作之一。——译注

透了他的脾气，常常苦笑着说，他养的鸡听见打点行李的声音，也会立刻仰面朝天躺下，乖乖等着主人把自己绑起来带走。如果帮工们此时有些怨言，他总是引用几段《唐璜》中的诗句来回答，毫不在意别人是否感到尴尬。

他是某个约翰·比切姆的儿子。此人儿子多得不可胜数，在伦敦有一家祖传的曾经兴旺发达的银匠作坊，这位祖先写些打油诗，从而赢得了“霍恩赛街^①诗人”的称号。然而他写诗和做生意的才能都有限，尽管他似乎发明了一种新的仿银器，却并未获得专利；他能滔滔不绝地背诵拜伦诗作（这种天赋也传给了亚瑟），或者骑马纵狗打猎，等到“饥饿的40年代”来临时，已没有什么留给亚瑟和他的兄弟们了。

他们的母亲同艺术关系更为密切。她是画家 C.R. 莱斯利^②的嫂嫂，曾给他当过模特儿。后者是约翰·康斯太布尔^③的朋友和传记作者。康斯太布尔在一封信中曾写道，有一天他带着自己的儿子们去“比切姆先生”的作坊观看那些“锻炉、坩埚、金属、车床、皮带和风箱、煤炭、煤渣、灰尘、脏土、炉渣，以及其他对男孩子胃口的东西。”

银匠的孩子们在学校读书至13岁左右，炉渣和尘土对他们没有吸引力。不管怎样，作坊终于倒闭，哈尔·比切姆后来对这结局极为轻描淡写地一笔带过：“在那种情形下，我祖父毫不阻止男孩子们自谋生路。”至于“霍恩赛街诗人”，就再也无人提起了。

① 伦敦市区一街道名。——译注

② 莱斯利，英国19世纪画家。——译注

③ 康斯太布尔(1776~1837)，英国著名风景画家，提倡并追求尽可能真实地再现英国农村的自然面貌。——译注

最先离开的是亨利·哈伦·比切姆，他是后来爱德华时代^①畅销书作家“伊莉莎白”的父亲（后者以其《伊莉莎白和她的德国花园》一书闻名于世），他的孙儿是布卢姆斯伯里^②成员之一，曾向维吉尼亚·吴尔夫求过婚。亨利15岁时去澳大利亚的悉尼，在那儿成家，花费16年的时间积累财富，然后携全家回到欧洲，在洛桑住了几年。1889年的一天，他22岁的女儿梅在罗马的美国教堂内演奏风琴，一位鳏居不久的德国伯爵对她一见钟情，他在佛罗伦萨向梅求婚，把她带到了自己的领地。几年以后，梅隐瞒了真实身份，开始发表自己极为受欢迎的作品，她的文笔挥洒自如，有着一一种洋洋自得、令人难以抗拒的魅力。

亚瑟是银匠的第六个孩子，姑母们的宠儿，双眼炯炯有神，常常诗兴大发。他在城里给一位吝啬的亲戚当了7年学徒，写了一些打油诗，其中总有同样的叠句：“他留住了金钱，我保留了自由。”1848年，21岁的亚瑟乘船去悉尼，同他没有诗意的哥哥相处使他重新唱起了那些叠句。他加入了维多利亚^③淘金者的行列，同样一无所获，接下来的6年里他几乎走遍了整个澳大利亚，当过小店主，探险者，乡村导游，锯木厂老板，百货商和拍卖商，音乐会中的男高音流行歌手以及小地方的政客，不过他至少有一次聪明之举，那就是1854年他娶了伊丽莎白·斯坦利为妻，她也像那些家禽一样忠实地履行自己的义务，丈夫每次宣布搬家时，她总是温顺地点

① 指英王爱德华七世(1841~1910)，在位期间(1901~1910)，常指20世纪头10年。——译注

② 英国一些作家、艺术家(1907~1930)年间常于伦敦布卢姆斯伯里地区的贝尔夫妇和维·吴尔夫家聚会、逐渐形成的一个团体。——译注

③ 维多利亚，澳大利亚东南部一州名，首府墨尔本。——译注

点头，“是的，亚瑟”，然后开始打点行李。“我的确可以说从没见过她发过脾气，”他儿子以有些居高临下的笔调写道，“我只能说她是一位人间的圣者。”

在淘金地生的头两个孩子都夭折了。1858年，哈尔出生了。他生在矿区，当时父亲似乎做着“百货商”，他是在淘金用的流砂槽内受洗的。两年后，亚瑟的一位有钱的姑母在新西兰给他留下了一块土地(不久就被别人骗走了)，于是全家渡过了塔斯曼海^①。

家里人都称呼亚瑟·比切姆“老爸爸”，这个称呼他孙女儿后来经常用到，有时也用来形容自己，似乎指的是一种无忧无虑、无责任心的人，总是第一个嘲笑自己的不足之处。有次亚瑟在马尔博罗^②一口气演讲了10个小时，直到5小时后，他才说，“主席先生，刚才我作了一个简短的开场白，现在接着讲主要问题。”这确实是“老爸爸作风”。另一“老爸爸作风”的典型例子，是他离开城镇跑去看管丛林，全家人靠吃鱼、羊肉和野鸟度日。哈尔写道，“在那儿，我父亲继续让我们受教育。”后来又搬家、送儿子去当地的学校读书，给教师捎去一张字条，上面写着：“先生，今送去我儿子哈罗和亚瑟，请查收。”这也是“真正独一无二的老爸爸作风。”

17岁时，哈罗已受过他父亲的方式所能允许的最完全的教育，便决心找条更好的出路，当父亲再次搬家时，他在伯拉廷公司找了个工作，从此开始他事业蒸蒸日上的城市生涯。

他对诗艺也颇有些兴趣，学会了弹钢琴，甚至还曾经希

① 澳大利亚和新西兰之间的西南太平洋海域。——译注

② 新西兰一地名。——译注